

南華真經主疏卷第一

于大成

博士主編

國學論文叢編

第二輯

莊子內篇逍遙遊第一

陳新雄

博士主編

郭象注

夫小大雖殊而放於自得之場則物任其性事稱其能各

當其分逍遙一也豈容勝負於其間哉

莊子唐論文集師成玄疏

北冥有魚其名爲鯤鯤之大不知其幾

千里也

疏

溟猶海也取其溟溟無涯故爲之溟
東方朔十洲記云溟海無風而洪波

百丈巨海之內有此大魚欲明物性自然

首玄中記云東方有大魚焉行者一日過魚

木鐸出版社

七日

陳新雄
于大成 博士主編

莊子論文集

第一



子部

木鐸編輯室
木鐸出版社
印行 編輯

3807458

國學論文叢編第二輯

莊子論文集

編號3—1401

主編：陳大新
副編輯：木鐸編輯室

陽明山一一七一信箱
臺北三五十四六信箱

臺北三五十四六信箱
局版臺義字第二三四九號

發行：顧俊俊
定價：新台幣八〇元整
美金二元整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五月



10070756

國學論文叢編敘

昔新會梁氏有言，國學數千年來，未經整理，猶鑲積也，是唯無采，人人各得其所欲。今人承清儒考據之學大昌之後，功力縱不逮夫昔賢，成就迺陵駕而上之，推源厥故，蓋有二焉：一曰，治學方法之遠勝也；二曰，新出材料之多有也。夫所謂治學方法者，漢儒之所長在通訓詁，宋儒之所長在審辭氣，清儒生漢宋之後，擗彼二長以成一己之所長，用能邁越漢宋，積薪居上。今人又生清儒後，承彼洪烈，而益以泰西新法，其成就故復不爲清儒之所囿。夫治學，方法之講求，是固然矣；苟材料之憑藉不廣，空有方法，無所用之。自清季以來，地不愛寶，沈霾千年之物，一時而大出，甲骨也，鐘鼎也，石刻也，漢晉木簡也，內閣大庫檔案也，夫人而知之矣。但就圖書板本而言，清人之所以佞宋者，特以宋刻去古未遠，未經後人妄改耳。自敦煌日本六朝唐人寫本出，而宋刻之價值減色矣；漢石經殘字出，而唐石經土苴矣；武威儀禮漢簡出，而鄭玄本不足專美矣；馬王堆國策帛書出，而剡川姚氏本等如糞土矣；老子帛書本、索統本、系師本出，而唐石本可廢矣；銀雀山孫子兵法出，而宋十一家注本不足觀矣。至如黃帝四經、伊尹九主、孫臏兵法，與夫敦煌所出古佚書之久失箸錄者，其價值尤不待言。清儒之顛到於夢想之中而不復一見者，今人迺羅列於几案之間，予取予求，此何殊富家翁指點自家財物，自足傲視貧窶兒之東西借貸也。閒嘗思之，清儒之汲古功深，歎觀止矣，蔑以加矣，假令戴、段、二王諸人，生丁今之世，則其所詣，斷不限於如今日所見之校水經注、方言疏證、說文注、古文尚書撰異、毛詩故訓傳、

詩經小學、周禮、儀禮漢讀考、廣雅疏證、讀書棟志、經義述聞、經傳釋詞之等，無疑也。今人所憑藉者廣，而駕馭之方術又遠過昔人，宜於清儒能補其闕而正其失，頽之顏之，而足以比肩躋步而無所遜色也。雖然，民國已來，六十有餘年矣，其間學人之專門著述，固已充棟汗牛，而單篇論文，尤不第如恒河沙數。唯此無量數之論文，散在千百種學術期刊中，尋檢參閱，其事殊難，矧其中又有流散海外，國內不得一見者乎。昔年爲研究之便，嘗多方蒐求，海外友人之郵書萬里以相告者，盈盒箱篋。近年指導門人撰寫論文，每出以相示，供其參考，門人稱便，然猶病其未能廣事流傳也。羣以集印單行本爲請。竊維學術者，天下之公器，藏之一姓，其用未宏，未若化身千億，使~~于學深思之士~~人人有其編，則於學術之鑽研，其事便而其效廣。因彙近人研治國學之論文，取四部之書~~益以小學~~，以五種爲一編，編各五冊，冊各一種，種各以二百頁上下爲度，名之曰「國學論文叢編」，用供我學界之参考焉。初編既成，梓行有日，幸述其緣起如此。

六十四年小春月 于大成 同識



莊子論文集目錄

莊子校書	于鬯	1
莊子校補	劉師培	57
讀莊子札記	陶鴻慶	79
莊子新證	于省吾	99
莊子拾遺	楊樹達	149
莊子校證	楊明照	177
莊子殘卷校記	王利器	193
今本莊子郭象序非子玄所撰考	王重民	45
郭象莊子注是否竊自向秀檢討	楊明照	27
關於莊子向秀注與郭象注	黃錦鑄	

莊子一

于 團

內篇

逍遙遊篇

圖案。天道篇云。逍遙、無爲也。此莊子自注。又。達生篇云。逍遙乎無事之業。讓王篇云。逍遙乎天地之間。又案。逍遙可作須臾解。楚辭離騷卿逍遙以相羊。蕭統文選逍遙作須臾。須臾、逍遙並疊韻字。須追、臾遙並一聲之轉。例得通用。故漢書禮樂志須臾作須搖。顏師古集注云。須搖、須臾也。然則逍遙遊者、須臾遊也。知北遊篇云。雖有壽夭、相去幾何。須臾之說也。卽逍遙遊之義也。故曰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辨。以遊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無第二字爲一篇主腦。蓋不須臾。惟有無窮耳。苟有窮。雖如鵬去以六月息。在鵬亦須臾耳。冥靈以五百歲爲春。五百歲爲秋。大椿以八千歲爲春。八千歲爲秋。在冥靈大椿亦須臾耳。俞陵甫太史諱子平議以冥靈大椿爲人名。卽謂楚之南有冥靈。楚人好巫。冥靈當是巫者。大椿蓋如大撓土類。

逍遙遊篇之二蟲又何知小知不及大知小年不及大年。

圖案。二蟲承蜩與學鳩而言。此十八字當一氣讀。言此二蟲之不知小不及大也。故下文云。奚以知其然也。朝菌不知晦朔。王念孫讀書雜志餘編云。朝菌、蟲名。非謂芝菌。案此條引二說。惠蛄不知春秋。明蜩鳩之不知

小知不及大知。兩知字。依陳德明釋文音智。小年不及大年矣。郭象注以二蟲爲鵬鵟。既失之。又於何知截斷。則小知二句意便黏滯。而下文亦隔閡不通。此與應帝王篇而曾二蟲之無知。意義自異。彼於知字斷。此必不可於知字斷也。十八字作一氣讀。則小知不及大知小年不及大年。指斥二蟲之無知而已。非果莊子有小不及大之旨也。於何知截斷。則小知二句爲莊子之言。宜乎談莊學者皆以莊周爲貴大而賤小矣。則何以云堯讓天下於許由。許由曰。鷦鷯巢於深林。不過一枝。偃鼠飲河。不過滿腹。明蜩鳩斥鶉者。許由當之矣。然則鵬必堯當之。莊果賤由而貴堯者乎。莊不賤由而貴堯。則亦不貴鵬而賤蜩鳩斥鶉矣。曷見其貴大而賤小也。且齊物論云。天下莫大於秋毫之末而大山爲小。則亦何不可謂莫大於蜩鳩斥鶉而鵬爲小乎。秋水篇云。河伯曰。然則昔大天地而小豪末可乎。北海若曰。否。則有問莊子以吾大鵬而小蜩鳩斥鶉者。亦必曰否矣。又云。知天地之爲稊米也。知豪末之爲丘山也。則又何不可謂知鵬之爲蜩鳩斥鶉也。知蜩鳩斥鶉之爲鵬也。故我謂逍遙遊之主指在無窮。而不在大也。

逍遙遊篇 何不慮以爲大樽而浮之江湖。

鬯案。慮蓋語辭也。古語辭有用慮字者。初無意義。如論語顏淵篇云。察言而觀色。慮以下人。言察言觀色以下人也。漢書賈誼傳云。慮無不帝制而天子自爲者。言無不帝制而天子自爲也。然則言何不慮以爲大樽而浮之江湖者。何不以爲大樽而浮之江湖也。陸釋引司馬云。樽如酒器。縛之於身。浮於江湖。可以自渡。慮猶結綏也。以慮爲結綏義。然慮字從無結綏之訓。且結綏以爲大樽。以爲二字亦不可通。要言以爲大樽而浮之江湖。則自必縛之於身以浮。不必於慮字生結綏之義也。慮字自語辭。不

煩生義。而其言縛之於身。陸氏所謂腰舟者。說浮字固不爲謬也。後人或讀虛爲鍼。以爲鍼瓠而容身瓠內以浮。於以爲二字卻可通。特恐更非莊子之意。莊說皆取自然。若必鍼之始浮。造作不已甚乎。腰舟之說。則瓠固仍全其瓠。而不鍼壞也。

齊物論 山林之畏佳

國案。畏佳蓋卽崔嵬之謂。崔嵬、畏佳皆疊韻字。特略別於侈斂之間。使畏佳倒言佳畏。侈言之卽崔嵬之音矣。使崔嵬倒言東崔。斂言之卽畏佳之音矣。要疊韻、順倒一也。侈斂亦一也。惟崔嵬二字从山。則當是專字。畏佳爲假借字耳。陸釋引李頤云。畏佳、山阜貌。於義固無失。而未得其字也。

齊物論 厥風濟則衆竅爲虛

國案。此言厥風之作。非言厥風之止。而郭注云。濟、止也。烈風作則衆竅實。及其止則衆竅虛。是殆泥一虛字。遂訓濟爲止。然既不先言其作。而遽言其止。無此文法。竊謂濟當訓渡。爾雅釋言云。濟、渡也。謂厲風濟渡之際。非謂厲風濟止之後也。虛蓋讀爲嘘。謂衆竅爲之吹噓。非謂衆竅成爲空虛也。且上文云。冷風則小和。飄風則大和。亦言冷風飄風之作。非言冷風飄風之止。厲風、則其勢更甚於冷風飄風。必不僅於小和大和矣。故曰厲風濟則衆竅爲噓者。卽上文言萬竅怒鳴也。故彼下文云。而獨不聞之翫翫乎。此下文亦云。而獨不見之調調之刁刁乎。文同一律。若謂厲風止而衆竅空虛。亦與上二句意義不倫。與下文更不接矣。淮南子天文訓云。大風濟、亦謂大風渡也。卽彼下文言涼風至。可證涼風言至。則大風必不言止矣。而彼高誘注亦誤訓止。郭之誤儻卽承彼與。今案。字有

可以上下文變聲得其義者。涼風言至。而大風言濟。濟與至。變聲也。則濟卽至也。猶詩何彼穠矣篇云。何彼穠矣。唐棣之華。曷不肅。
蕩。王虺之車。既言何彼。又言曷不。不與彼、變聲也。則不卽彼也。說亦見詩校。濟可訓至。猶不可訓彼濟渡之義。猶爲望文。濟之訓止。亦是督訓。

齊物論 六藏。

國案。六藏疑并胃在內。陸釋云。心、肺、肝、脾、腎謂之五藏。今此云六藏。未見所出。竊謂心、肺、肝、脾、腎、胃則六藏矣。內經玉機真藏論云。胃者、五藏之本也。然則并胃數之者。并其本數之耳。故彼刺癰篇言肺癰、心癰、肝癰、脾癰、腎癰、胃癰六癰並數。明胃得爲一藏也。

齊物論 奚必知代而心自取者有焉。愚者與有焉。

國案。奚必知代而心自取者有之十一字爲句。代者、更易也。許叔重說文人部云。代、更也。漢書食貨志顏集注云。代、易也。知代而心自取者、謂知更易其成心者也。上文云。夫隨其成心而師之。誰獨且無師乎。蓋惟知更易其成心者。其心方有師。若隨其成心而師之。雖愚者亦有師矣。奚必知代而心自取者始有哉。故曰奚必知代而心自取者有之。愚者與有焉。郭注云。夫以成代不成。非知也。心自得耳。云云。是讀奚必知代四字絕句。則誤讀而誤解矣。抑此知字。陸釋無音。讀如字自通。然音智亦正可。智代者、謂以智更易其成心也。智與愚相對。

齊物論 大廉不嗛。

國案。嗛卽讀爲廉。廉嗛並許兼聲。例得通借。大廉不嗛。猶言大廉不廉。與上句大仁不仁一律。郭注

以爲嗛盜。義不可通矣。大仁不仁、大廉不廉者。卽老子三十八章上德不德之謂也。

齊物論 道昭而不道。言辯而不及。仁常而不成。廉清而不信。勇忮而不成。

鬯案。此五而字當如則字之義。古則而二字通用。則聲而聲。本聲讀也。故如管子七法篇云。故事無備、兵無主、則不蚤知。野不辟、地無吏、則無蓄積。官無常、下怨上、而器械不功。朝無政、則賞罰不明、賞罰不明、則民幸生。凡用四則字。中間獨出一而字。明而卽則也。彼朱東光本。而亦作則。乃後人改從董一。又法法篇云。上妄予則功臣怨。功臣怨而愚民操事於妄作。愚民操事於妄作、則大亂之本也。上下用兩則字。中間亦獨出一而字。明而卽則也。就莊子中亦有可證者。如人間世篇云。雜則多。多則擾。擾則憂。憂而不教。連用三則字。末獨出一而字。明而卽則也。王引之經傳釋詞有而猶則也一釋。明乎此五而字之如則字之義。然後其文之錯誤亦可案。道昭而不道。當作道道而不昭。謂道道則不昭也。上道字道也。下道字猶言也。卽上文大道不稱之稱也。下文不道之道。亦謂不言之道也。老子首章云。道可道。非常道。俞蔭甫太史老子平難云。常與尚古通。尚者。上也。言道可道。不足爲上道。道道。卽所謂道可道也。故其道不昭也。此明昭道二字之互誤矣。言辯而不及。當作辯言而不及。謂辯言則不及也。上文云。大辯不言。不曰大言不辯。則此當主承辯字。不當主承言字。上下文皆可比例。又下云不言之辯。不云不辯之言。此明言辯二字之互誤矣。仁常而不成。成當讀爲誠。誠與信比。信亦誠也。仁常而不誠。廉清則不信。皆謂其仁其廉之不實也。且讀此成爲誠。與勇忮而不成。亦不犯複。

墮案。此三國據陸釋引崔云。宗、一也。胎、二也。胥敷、三也。而陸標宗胎。又標胥云。華胥國。又標敷。則是陸以宗胎爲一國、胥爲一國、敷爲一國。與崔氏異。雖引其說。實不從之也。兩說未見孰勝。其以胥爲華胥。似較崔略有據。竊謂胎諧會聲。即可音胡外反。不必如陸引徐音古外反。華音胡瓜反。胡瓜胡外爲雙聲。胎胥、餦即是華胥之音轉與。呂氏春秋召類覽言。禹攻曹、魏、屈、鰲。敷餦即是鰲與。今案。孫詒讓札逐亦徵及召類覽。又以宗爲崇山。伐驩兜。則是宗一國也。胎胥一國也。敷一國也。此又別一說。與崔陸兩說亦可兼備者矣。人間世篇云。堯攻叢、枝胥、敷。叢即宗。胎胥又作枝胥。抑此雖國名。而實指人名言也。故下文言三子。其爲人名可見矣。解家必專以爲國名者。殆因一伐字耳。然伐之義不必定伐國。草木亦言伐。他如伐蛟伐鼓之類。不一而足。則人獨不可曰伐乎。且下文云。夫三子者猶存乎蓬艾之間。正從伐字生義。是固以伐草木解之矣。故以蓬艾之間取譬。蓬艾乃必伐之物。而伐之甚易者也。存乎蓬艾之間。亦見其可伐而伐之甚易也。故又曰。若不釋然何哉。蓋既可伐而伐之甚易。應無不釋然矣。而堯乃自以爲不釋然。何哉。以起下文德之說也。三子者必與堯抗者也。故堯欲伐之。雖然。則殊不必伐矣。故又曰。昔者十日並出。萬物皆照。十日可以並出。堯與三子無不可並立於世也。而況德更進夫日乎。此節文意至淺顯。而說者竟不能明憭。故因校宗胎胥敷而遂連及之。國名而亦人名。即如堯所伐之驩兜。戰國秦策高誘注云。驩兜、國名。而高於淮南子脩務訓注云。驩兜、堯佞臣也。是人名矣。是其例也。

鬯案。二當作一。

齊物論 不緣道。

鬯案緣當訓飾。小戴玉藻記鄭注云。緣、飾邊也。故緣有飾義。緣道者、飾道也。何謂飾道。道家所謂道空無所有之道。儒家之詩書仁義威儀品節制度。一切皆道家所謂緣飾之具也。故曰不緣道。謂不飾道也。郭注云。獨至者也。未得其義。

齊物論 夫子以爲孟浪之言。

鬯案。孟浪之說。陸釋所引。惟向氏謂孟浪音漫濶。無所取舍之謂。以聲求之。似較其引李崔二家說勝。李云。猶較略也。崔云。不精要之貌。後人支解。更何足數。鬯竊謂孟浪合音爲夢。短言曰夢。長言曰孟浪。孟浪之言。猶云夢之言也。故下文言夢。且云固哉丘也。與汝皆夢也。非卽因此夫子以爲夢之言而云邪。此亦以聲求。於向說之外又當備一解。

養生主篇 人之貌有與也。

鬯案。之當訓則。王引之釋詞引左僖九年傳東略之不知及國語晉語實之不知。證之有則義。蓋則之一聲之轉。亦在可通之例。人則貌有與。見無與而獨者。是天而非人也。

養生主篇 澤雉十步一啄。百步一飲。不斬畜乎樊中。神雖王不善也。

鬯案。此二十二字當別一節。與上文義不合。郭注本不涉及上文。後人解者率多牽合。非也。又。神雖王不善也。若云雖神王不善也。謂雖奉之爲神。尊之爲王。而雉不以爲善也。雖字著在神王二字之間。

義屬上下。此文之變例。郭謂雖心神長王。亦非。

人閒世篇 且若亦知夫德之所蕩。而知之所爲出乎哉。

國案。蕩有亡義。論語陽貨篇皇侃義疏云。蕩蕩無所據也。無所據非亡象乎。又。泰伯篇疏云。蕩蕩無形無名之稱也。無形無名。非亡象乎。蕩與出對。出猶生也。明此蕩當訓亡。言德之所以亡與知之所以生也。所爲卽所以也。德之亡。亡於名。知之生。生於爭。故下文云。德蕩乎名。知出乎爭。郭注以流蕩釋此蕩字。未協。要亡之義。卽由流蕩引伸之義也。

人閒世篇 順始無窮。

國案。此始字爲語辭。卽未始之始也。蓋如反言之。則云順未始有窮。今正言之。故曰順始無窮。上文自目將焚之下。所言皆順也。此承上而言。若云順之則無已時矣。郭注不釋始字。甚是。後人多誤爲始終之始。殆文不成義。

人閒世篇 夫以陽爲充。孔揚采色。不定常。人之所不違。

國案。此蓋當讀夫以陽爲充爲句。孔揚采色爲句。不定常爲句。舊讀揚字句、定字句。非也。其義則當借孟子之說反證之。盡心篇云。充實之謂美。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大而化之之謂聖。聖不可知之謂神。以陽爲充。非充實也。孔揚采色。非光輝也。不定常。非化也。而亦不可知也。不定常。人之所不違。又可以論語證之。子路篇所謂唯其言而莫予違也。抑此當讀爲尙。賈誼新書宗首篇常憚以危爲安。宋建寧府刊本如此。漢書賈誼傳常作尙。明二字可通。不定尙者。謂不定其所尙也。

人間世篇 因案人之所感。

國案。因當讀爲恩。儀禮喪服傳。因毋猶恩毋。校見彼。案、語辭猶則也。王引之釋詞云。荀子臣道篇曰。是案曰是、非案曰非。言是則曰是、非則曰非也。正論篇曰。今子宋子案不然。言今子宋子則不然也。然則因案人之所感者、猶云恩則人之所感也。上文云。不定常人之所不違。是畏之也。此言恩則人之所感。是私之也。畏之私之者、皆欲求悅君心。故下文云以求容與其心。史記司馬相如傳司馬貞索隱引郭璞曰。容與、言自得也。文選洞簫賦李善注云。容與、寬裕之貌。皆悅意也。

人間世篇 成而上比。

國案。成蓋讀爲誠。與齊物論仁常而不成之成同。見上校。詩我行其野篇成不以富。論語顏淵篇作誠不以富。明誠成通用。孟子公孫丑篇趙岐章句云。誠、實也。則誠而上比者、謂實而上比也。故下文云。成而上比者與古爲徒。其言雖教謳之。實也。實字正解成字。又云。古之有也。非吾有也。解上比也。分解成而上比。明白如此。明成卽誠矣。且使執成字言之。其義何在。其言雖教謳之。實也。當讀至之字句。實也二字句。郭注讀教字句。非也。

人間世篇 知天子之與己皆天之所予。

國案。下子字疑予字之誤。言天子與己。無論貴賤上下。皆受生於天。故曰皆天之所予。若作子、則與天子之子旣犯複。而上文云與天爲徒。旣曰徒。又何曰子乎。

人間世篇 無門無毒。

鬯案。毒字無義。疑讀爲堂。堂毒一聲之轉。此雙聲假借字也。無門無堂。猶知北遊篇云無門無房。房堂同也。郭注訓毒爲治。必非。

人明世篇 事若不成。則必有人道之患。

鬯案。人道猶人言也。事若不成。則必有人言讒譖之患。故曰必有人道之患。郭於上文寡不道以僥幸成注云。少有不言以成僥幸者。是明以言訓道。而此注云。夫以成僥幸者。不成則怒矣。此楚王之所不能免也。卻遺釋人道二字。或以上下兩道字爲異義。非矣。此言以人言爲患。故下文有言必或博之。夫傳兩善兩怒之言云云。皆論人言。正因此人道發也。其曰凡溢之類妄。妄。則其信之也莫。莫。則傳言者殃。所以明人言實不足爲我患。直彼自爲患耳。下文同。

人閒世篇 三圍四圍求高名之麗者斬之。

鬯案。此名字可疑。恐各字之誤。各之言閣也。墨子備高臨篇、備梯篇並言左右出巨各。巨各卽巨閣也。校見彼。然則高各卽高閣也。高閣猶巨閣也。彼言禦敵。則軍事有建閣之法。又如戰國齊策言。棧道不閣。則凡險絕之處亦建閣以通道。史記高祖紀司馬索隱引崔浩謂。險絕之處。傍鑿山巖而施版。梁爲閣。是也。古之所謂閣。有止屢之閣。有度食之閣。此閣已自戰國始有之。宜見於莊周之書。若夫阿閣。則其制更在後矣。故陸釋引司馬云。麗。小船也。又。屋櫓也。小船之解於此無施。不知高名之誤故。屋櫓之說。則是非分半。其言屋。是也。其言屋。非也。惟阿閣始有屋。莊子所稱閣。必未有屋也。故但當謂麗爲櫓。而不當謂屋櫓。秋水篇云。梁麗可以衝城。亦卽此麗字。彼陸釋引崔云。屋櫓也。別視屋

櫓之義更遠。蓋梁者、屋脊之橫木也。棟者、承梁之木也。櫓者、惟重屋有之。今人所謂閣柵是也。櫓之言隱也。閣柵隱在閣版之下。故謂之櫓。以櫓訓此麗。固甚確。高各之麗者、正謂高閣之櫓也。三圍四圍。用適合宜。故求者斬之。閣以各爲之。後人不通假借。以高各爲無義。因改各爲名。而不知高名斯無義矣。而麗字亦遂莫得其真解矣。

人間世篇

迷陽迷陽。無傷吾行。

鬯案。此句法如詩碩鼠篇碩鼠無食我黍之類。然則迷陽當是物名。郭注謂猶亡陽。陸釋引司馬謂伏陽。疑並非是。呂氏春秋本味覽云。迷蕩之堅。今本迷字誤作述。徐堅初學記引彼不誤。高誘解以迷蕩爲獸名。陽之言蕩也。迷陽蓋卽迷蕩也。

德充符篇

魯有兀者。

鬯案。此兀者別本必有作介者。故陸釋云。兀、五忽反。又音界。兀何得有界音。必係別本作介之音。而陸卽以音此兀字。猶養生主篇惡乎介也。釋云。介音戒。一音兀。介亦何得有兀音。則卽以作兀之本音彼介字耳。陸書自有此例。故彼又云。崔本作兀。又作跕。廣雅楚篇。介者步也。陸釋亦云。介音界。又古黠反。崔本作兀。明彼介也有作兀也者。則此兀者亦必有作介者矣。而陸於此不云某本作介。不免疏略。顧云篆書兀介相似。尤爲可議。篆書兀介二文正絕異。謂隸書相似或猶可。何云篆書相似乎。竊謂此與下文諸兀者及見於他篇用字。當本一律。作介。則諸處皆合作介。作兀。則諸處皆合作兀。今或作介。或作兀。實雜兩本爲一本也。且如下文云。申徒嘉、兀者也。又云。而未嘗知我介者也。此非雜出之明驗乎。